

中鴻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11及110年度

地址：高雄市橋頭區芋寮里芋寮路317號
電話：(07)6117171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封面	1		-
二、目錄	2		-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	3~6		-
四、個體資產負債表	7		-
五、個體綜合損益表	8~9		-
六、個體權益變動表	10		-
七、個體現金流量表	11~12		-
八、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3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3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3~14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4~27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7~28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8~60		六~二九
(七) 關係人交易	60~65		三十
(八) 質抵押之資產	65		三一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65		三二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二)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65~66		三三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66~67		三四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66~67		三四
3. 大陸投資資訊	67		三四
4. 主要股東資訊	67		三四
(十四) 部門資訊	67		三五
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74~92		-

會計師查核報告

中鴻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中鴻鋼鐵股份有限公司（中鴻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1 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中鴻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1 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與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中鴻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中鴻公司民國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中鴻公司民國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外銷銷貨收入存在性

中鴻公司 111 年度外銷銷貨收入為新台幣 19,503,169 千元，佔銷貨收入淨額 45%，且該外銷銷貨收入較 110 年度有顯著成長，因此本會計師將外銷銷貨收入存在性列為關鍵查核事項。銷貨收入相關之會計政策與附註揭露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及二四。

本會計師所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 一、瞭解及測試中鴻公司與銷貨收入存在性攸關之內部控制設計與執行是否有效；
- 二、自外銷銷貨收入明細中選取適當樣本進行測試，包含客戶訂單、出貨文件及收取貨款證明，並確認收款對象與交易對象是否一致暨收入認列金額是否正確；
- 三、取得外銷銷貨期後銷貨退回及折讓明細，查核有無異常退貨及折讓之發生，以確認資產負債表日前銷貨收入認列之存在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中鴻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中鴻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中鴻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一、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二、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中鴻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三、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四、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中鴻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中鴻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五、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六、對於中鴻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中鴻公司查核意見。
-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中鴻公司民國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劉 裕 祥



會計師 江 佳 玲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50024633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12 年 2 月 23 日

中華經理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本報告書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資產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3,265,526	9	\$ 507,465	1		
11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一流動（附註四及七）	986,655	3	1,170,412	3		
1139	避險之金融資產一流動（附註四及八）	700,188	2	-	-		
1170	應收帳款（附註四、九及二四）	231,840	-	930,578	2		
1180	應收帳款一關係人（附註四、九、二四及三十）	57,510	-	47,355	-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九）	11,156	-	9,051	-		
1210	其他應收款一關係人（附註九及三十）	341,528	1	211,007	1		
130X	存貨（附註四、五及十）	9,761,983	27	12,717,439	34		
1410	預付款項（附註十一）	255,755	1	443,116	1		
1476	其他金融資產一流動（附註十二及三一）	1,100,000	3	1,000,000	3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45	-	2,597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16,712,186	46	17,039,020	45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一非流動（附註四及七）	41,163	-	62,040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三）	3,738,144	10	4,089,098	1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四、三十及三二）	9,801,656	27	10,164,924	28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及十五）	48,092	-	62,920	-		
1760	投資性不動產（附註四及十六）	5,981,409	16	5,982,297	16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五及二六）	373,292	1	-	-		
1915	預付設備款（附註三二）	56,285	-	70,290	-		
1920	存出保證金	9,337	-	5,651	-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附註四、五及二二）	2,060	-	-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20,051,438	54	20,437,220	55		
1XXX	資產總計	\$ 36,763,624	100	\$ 37,476,240	100		
代碼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七及三一）	\$ 7,561,516	21	\$ 4,562,252	12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十七）	-	-	999,641	3		
2126	避險之金融負債一流動（附註四及八）	2,166	-	-	-		
2130	合約負債一流動（附註二四）	102,146	-	95,155	-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十九）	534,403	2	1,360,732	4		
2180	應付帳款一關係人（附註十九及三十）	289,098	1	469,577	1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二十及三十）	541,337	2	1,174,438	3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六）	89,378	-	652,941	2		
2250	負債準備一流動（附註四及二一）	133,700	-	206,850	1		
2280	租賃負債一流動（附註四及十五）	12,877	-	15,408	-		
2320	1 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十七）	2,340,000	6	-	-		
2365	退款負債	57,815	-	265,047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16,244	-	23,317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11,680,680	32	9,825,358	27		
非流動負債							
2530	應付公司債（附註十八）	2,997,309	8	2,996,174	8		
2541	長期借款（附註十七）	2,260,000	6	1,200,000	3		
2542	長期應付票券（附註十七）	2,498,441	7	239,792	1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六）	193,481	1	182,222	-		
2580	租賃負債一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五）	36,276	-	48,519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附註四、五及二二）	-	-	387,777	1		
2645	存入保證金（附註十六）	35,000	-	35,000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8,020,507	22	5,089,484	13		
2XXX	負債總計	19,701,187	54	14,914,842	40		
權益（附註四及二三）							
3110	普通股股本	14,355,444	39	14,355,444	38		
3200	資本公積	903	-	903	-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764,806	2	144,632	-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	-	425,839	1		
3350	未分配盈餘	1,651,062	4	6,503,369	18		
3300	保留盈餘合計	2,415,868	6	7,073,840	19		
3400	其他權益	290,222	1	1,131,211	3		
3XXX	權益總計	17,062,437	46	22,561,398	60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36,763,624	100	\$ 37,476,240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經理人：朱 敏

會計主管：黃紋萍

董事長：曾貴松





中鴻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統合損益表

民國 111 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惟

每股盈餘（虧損）為元

代 碼	營業收入（附註四、二四及三十）	111 年度		110 年度	
		金額	%	金額	%
4100	銷貨收入淨額	\$ 43,675,748	98	\$ 53,019,056	99
4600	勞務收入	741,273	2	624,450	1
4800	其他營業收入	80,257	-	89,708	-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44,497,278	100	53,733,214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十四、二五及三十）	45,629,434	103	46,197,610	86
5900	營業毛利（損）	(1,132,156)	(3)	7,535,604	14
	營業費用（附註二五及三十）				
6100	推銷費用	376,864	1	577,505	1
6200	管理費用	254,326	-	443,925	1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631,190	1	1,021,430	2
6900	營業淨利（損）	(1,763,346)	(4)	6,514,174	1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十三、十六、二五及三十）				
7100	利息收入	47,609	-	803	-
7010	其他收入	283,378	-	131,463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29,000	-	370,938	1
7050	財務成本	(130,575)	-	(45,715)	-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349,161	1	39,589	-
7070	合 計	578,573	1	497,078	1
7900	本年度稅前淨利（損）	(1,184,773)	(3)	7,011,252	13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說明	111 年度		110 年度	
		金額	%	金額	%
7950	所得稅費用（利益）（附註四、五及二六）	\$ (194,844)	-	\$ 660,841	1
8200	本年度淨利（損）	<u>(989,929)</u>	<u>(3)</u>	<u>6,350,411</u>	<u>12</u>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二二、二三及二六）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之再衡量數	294,407	1	(157,217)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196,066)	-	369,653	1
8317	避險工具之損益	(11,068)	-	-	-
833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636,823)	(1)	1,196,082	2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80,176	-	-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528	-	(142)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468,846)	-	1,408,376	3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1,458,775)	(3)	\$ 7,758,787	15
	每股盈餘（虧損）（附註二七）				
9750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	\$ (0.69)		\$ 4.42	
9850	稀釋每股盈餘（虧損）	\$ (0.69)		\$ 4.4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曾貴松



經理人：朱敏



會計主管：黃紋萍





中鋼總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

民國 111 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A1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109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附註二三）
B1	法定盈餘公積
B5	現金股利
B17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D1	110 年度淨利
D3	110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D5	110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Q1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Z1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110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附註二三）
B1	法定盈餘公積
B5	現金股利
B17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D1	111 年度淨損
D3	111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D5	111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Q1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T1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公司權益變動數
Z1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保 留 盈 餘			其 他 權 益 項 目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額	未實現評價損益	避險工具之損益
	\$ 14,355,444	\$ 903	\$ 90,568	\$ 549,578	\$ 662,620	\$ -	\$ (425,839)	\$ -
								\$ 15,233,274
B1	-	-	54,064	-	(54,064)	-	-	-
B5	-	-	-	-	(430,663)	-	-	\$ (430,663)
B17	-	-	-	(123,739)	123,739	-	-	-
D1	-	-	-	-	6,350,411	-	-	6,350,411
D3	-	-	-	-	(157,217)	(142)	1,565,735	-
D5	-	-	-	-	6,193,194	(142)	1,565,735	-
Q1	-	-	-	-	8,543	-	(8,543)	-
Z1	14,355,444	903	144,632	425,839	6,503,369	(142)	1,131,353	-
								\$ 22,561,398
B1	-	-	620,174	-	(620,174)	-	-	-
B5	-	-	-	-	(4,019,524)	-	-	\$ (4,019,524)
B17	-	-	-	(425,839)	425,839	-	-	-
D1	-	-	-	-	(989,929)	-	-	(989,929)
D3	-	-	-	-	372,362	528	(832,882)	(8,854)
D5	-	-	-	-	(617,567)	528	(832,882)	(8,854)
Q1	-	-	-	-	(219)	-	219	-
T1	-	-	-	-	(20,662)	-	-	(20,662)
Z1	\$ 14,355,444	\$ 903	\$ 764,806	\$ -	\$ 1,651,062	\$ 386	\$ 298,690	\$ (8,854)
								\$ 17,062,437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曾貴松



經理人：朱 敏



會計主管：黃紋萍



中鴻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1 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111 年度	110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損）	\$ (1,184,773)	\$ 7,011,252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717,892	753,729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淨利益	(2,774)	(318,331)
A20900	財務成本	130,575	45,715
A21200	利息收入	(47,609)	(803)
A21300	股利收入	(104,930)	(10,383)
A224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 企業損益之份額	(349,161)	(39,589)
A23700	存貨跌價損失	1,466,930	4,859
A238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	646,025
A29900	提列（迴轉）負債準備	(73,150)	206,850
A29900	其他	1,135	1,097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淨變動數		
A31115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2,774	560,741
A31120	避險之金融資產	(462,011)	-
A31150	應收帳款	698,738	(100,491)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10,155)	69,883
A31180	其他應收款	1,777	10,297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69,479	(184,484)
A31200	存 貨	1,488,526	(8,485,878)
A31230	預付款項	187,361	(292,155)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2,552	1,364
A32125	合約負債	6,991	37,872
A32150	應付帳款	(826,329)	1,333,232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180,479)	156,353
A32180	其他應付款	(649,691)	588,691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7,073)	7,553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95,429)	(83,157)
A32990	退款負債	(207,232)	111,291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673,934	2,031,533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650,576)	(7,698)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23,358</u>	<u>2,023,835</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1 年度	110 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20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325	\$ -
B0003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8,242	-
B01500	取得避險之金融資產	(247,079)	-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200,000)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22,740)	(353,847)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3,686)	569
B0430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	(300,000)	-
B06500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100,000)	(700,000)
B07500	收取之利息	43,727	776
B07600	收取之股利	148,088	54,859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773,123)	(1,197,643)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舉借短期借款	120,525,034	117,158,161
C00200	償還短期借款	(117,525,770)	(113,000,539)
C005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4,900,359	8,200,064
C00600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5,900,000)	(10,800,000)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3,900,000	300,00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500,000)	(1,100,000)
C01800	長期應付票券增加	2,498,649	240,118
C01900	長期應付票券減少	(240,000)	(1,110,000)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15,489)	(15,232)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4,019,524)	(430,663)
C05600	支付之利息	(115,433)	(46,535)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3,507,826	(604,626)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	2,758,061	221,566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07,465	285,899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3,265,526	\$ 507,465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曾貴松



經理人：朱 敏



會計主管：黃紋萍



中鴻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1 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本公司設立於 72 年 9 月，並自 74 年 9 月開始營業，主要經營熱軋鋼捲、冷軋鋼捲及其他鋼鐵產品之製造、加工及銷售。

本公司股票自 81 年 2 月起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掛牌買賣。

中國鋼鐵公司自 89 年 3 月起取得本公司經營控制權為本公司之母公司，截至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持股比例皆為 40.58%。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12 年 2 月 23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首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適用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二) 112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發布之生效日
IAS 1 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1）
IAS 8 之修正「會計估計值之定義」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2）
IAS 12 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3）

註 1：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適用此項修正。

註 2：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會

計估計值變動及會計政策變動適用此項修正。

註 3：除於 2022 年 1 月 1 日就租賃及除役義務之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外，該修正係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所發生之交易。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之影響。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 A S B 發布之 生 效 日 (註 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6 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註 2)
IFRS 17 「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初次適用 IFRS 17 及 IFRS 9 一比較資訊」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4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賣方兼承租人應對初次適用 IFRS 16 日後簽訂之售後租回交易追溯適用 IFRS 16 之修正。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及「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其他綜合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外幣

本公司編製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除為規避部分匯率風險而進行避險交易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外，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年度認列於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五) 存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製成品、在製品及在途原物料等。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採用加權平均法。

(六) 投資子公司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之投資。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子公司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子公司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子公司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係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七)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之企業。

本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本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前項調整如應調減資本公積，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調減保留盈餘。

當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對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即停止認列進一步之損失。本公司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

本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亦屬於投資帳面金額之一部分。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達預期使用狀態前，測試該等資產能否正常運作時所生產之試產品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其銷售價款及成本係認列於損益。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

除冷軋廠、熱軋廠及酸鍍廠之設備備品軋輥依其實際磨耗計提折舊外，其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九)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亦包括目前尚未決定未來用途所持有之土地。

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本公司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不動產係以結束自用時之帳面金額轉列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十)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投資性不動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投資性不動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一)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為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本公司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參閱附註二九。

(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及存出保證金）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及附買回票券，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於一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價款扣除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本公司持有之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衍生工具

本公司簽訂之衍生工具係遠期外匯合約，用以管理本公司之匯率風險。

衍生工具於簽訂衍生工具合約時，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後續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然指定且為有效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其認列於損益之時點則將視避險關係之性質而定。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十二) 避險會計

本公司指定部分避險工具(包括衍生工具及規避匯率風險之非衍生工具)進行現金流量避險。對確定承諾匯率風險之避險係以現金流量避險處理。

指定且符合現金流量避險之避險工具，其利益及損失屬有效避險部分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屬避險無效部分則立即認列於損益。

當被避險項目認列於損益時，原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將於同一期間重分類至損益，並於綜合損益表認列於與被避險項目相關之項目下。然而，當預期交易之避險將認列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時，原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將自權益轉列為該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之原始成本。

本公司僅於避險關係不再符合避險會計之要件時推延停止避險會計，此包括避險工具已到期、出售、解約或行使。先前於避險有效期間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於預期交易發生前仍列於權益，當預期交易不再預期會發生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將立即認列於損益。

(十三) 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

當本公司預期履行合約義務所不可避免之成本超過預期從該合約可獲得之經濟效益時，認列因虧損性合約產生之現時義務為負債準備。評估合約是否係虧損性時，履行合約之成本包含履行合約之增額成本及與履行合約直接相關之其他成本之分攤。

(十四) 收入認列

本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移轉商品或勞務與收取對價之時間間隔在 1 年以內之合約，其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不予調整交易價格。

1. 商品之銷售

本公司係於商品之控制權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其中外銷於裝船日認列，內銷則於貨物運交時認列。銷售之預收款項，係認列為合約負債。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控制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認列收入。

2. 勞務之提供

勞務收入係於勞務提供時隨勞務提供程度逐步認列收入。

(十五) 租 賃

本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1. 本公司為出租人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下，減除租賃誘因後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因取得營業租賃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加計至標的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 本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若租賃期間屆滿時將取得標的資產所有權，或若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反映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則自租賃開始日起至標的資產耐用年限屆滿時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有變動，本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十六)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本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若政府補助係用於補償已發生之費用或損失，或係以給與本公司立即財務支援為目的且無未來相關成本，則於其可收取之期間認列於損益。

(十七)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十八)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绌（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十九)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稅係將當期所得以資產負債日法定稅率計算之金額衡量，另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遷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本公司將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近期在我國之發展及對經濟環境可能之影響，納入對現金流量推估、成長率、折現率、獲利能力等相關重大會計估計之考量，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一)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此存貨淨變現價值主要係依未來之售價為估計基礎，因此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二) 遲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主要視未來能否有足夠之獲利或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而定，若未來實際產生之獲利與預期有重大差異，可能會迴轉／額外認列重大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該等迴轉／認列係於發生期間認列。

(三) 確定福利計劃之認列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應認列之確定福利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進行精算評價，其採用之精算假設包括折現率、離職率及薪資預期增加率等估計，若該等估計因市場與經濟情況之改變而有所變動，可能會重大影響應認列之費用與負債金額。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640	\$ 640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223,571	506,825
約當現金（原始到期日在 3 個月 以內之投資）		
定期存款	991,933	-
附買回商業票券	1,839,382	-
附買回債券	210,000	-
	<hr/> <u>\$ 3,265,526</u>	<hr/> <u>\$ 507,465</u>

七、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流動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國內上市公司股票	<hr/> <u>\$ 986,655</u>	<hr/> <u>\$ 1,170,412</u>
非流動 國內未上市（櫃）公司股票	<hr/> <u>\$ 41,163</u>	<hr/> <u>\$ 62,040</u>

八、避險之金融工具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避險之金融資產—流動</u>		
外幣存款	\$ <u>700,188</u>	\$ <u>-</u>
<u>避險之金融負債—流動</u>		
遠期外匯合約	\$ <u>2,166</u>	\$ <u>-</u>

本公司為支應國外原料及設備購買而指定外幣存款及從事遠期外匯合約為避險工具以規避匯率波動產生之現金流量風險，避險之金融工具相關資訊，參閱附註二九。

九、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應收帳款—非關係人</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總帳面 價值	\$ <u>231,840</u>	\$ <u>930,578</u>
<u>應收帳款—關係人</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總帳面 價值	\$ <u>57,510</u>	\$ <u>47,355</u>
<u>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u>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借貸	\$ <u>300,000</u>	\$ <u>-</u>
應收廢品出售款項	\$ <u>31,720</u>	\$ <u>49,662</u>
應收價格結算款	\$ <u>16,039</u>	\$ <u>170,204</u>
其 他	\$ <u>4,925</u>	\$ <u>192</u>
	<u>\$ 352,684</u>	<u>\$ 220,058</u>

(一)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帳款

本公司信用風險管理政策請參閱附註二九(四)。本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因本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本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11 年 12 月 31 日

預期信用損失率 (%)	未逾期	逾期 1~30天	逾期 31~60天	逾期 61~180天	逾期 181~365天	逾期 365天	逾期 超過	合計
	-	-	-	-	-	-	-	
總帳面金額	\$ 289,350	\$ -	\$ -	\$ -	\$ -	\$ -	\$ -	\$ 289,350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	-	-	-	-	-
攤銷後成本	\$ 289,350	\$ -	\$ -	\$ -	\$ -	\$ -	\$ -	\$ 289,350

110 年 12 月 31 日

預期信用損失率 (%)	未逾期	逾期 1~30天	逾期 31~60天	逾期 61~180天	逾期 181~365天	逾期 365天	逾期 超過	合計
	-	-	-	-	-	-	-	
總帳面金額	\$ 977,933	\$ -	\$ -	\$ -	\$ -	\$ -	\$ -	\$ 977,933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	-	-	-	-	-
攤銷後成本	\$ 977,933	\$ -	\$ -	\$ -	\$ -	\$ -	\$ -	\$ 977,933

本公司之應收帳款餘額中，超過應收帳款合計數之 10% 客戶如下：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 89,771	\$ -
甲公司	\$ 89,771	\$ -
乙公司	41,915	33,745
丙公司	10,944	169,772
丁公司	1,502	108,898
戊公司	-	121,226
己公司	-	244,817
	\$ 144,132	\$ 678,458

本公司與銀行簽訂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承購約定書」。依據合約，本公司出貨予客戶後即產生應收帳款移轉銀行之效力，雙方依約於次一銀行營業日完成相關手續，無須承擔應收款項無法收回之風險。

111 及 110 年度本公司讓售應收帳款之相關資料如下：

讓 售 交 易 對 象	年 初 預 支 金 額	本 年 度 讓 售 金 額	本 年 度 已 收 現 金 額	截 至 年 底 已 預 支 金 額	已 預 支 金 額 年 利 率 %	額 度
111 年度						
兆豐銀行	\$ 453,536	\$ 1,051,545	\$ 1,280,699	\$ 224,382	1.38	5.333 億元
臺灣銀行	46,016	141,425	177,148	10,293	1.37	2 億元
臺灣銀行	22,479	40,239	53,610	9,108	3.50	美金 2,000 萬元
	<u>\$ 522,031</u>	<u>\$ 1,233,209</u>	<u>\$ 1,511,457</u>	<u>\$ 243,783</u>		
110 年度						
兆豐銀行	\$ 601,245	\$ 1,614,825	\$ 1,762,534	\$ 453,536	1.03	8.412 億元
臺灣銀行	67,274	183,448	204,706	46,016	1.03	2 億元
臺灣銀行	14,577	60,977	53,075	22,479	1.44	美金 2,000 萬元
	<u>\$ 683,096</u>	<u>\$ 1,859,250</u>	<u>\$ 2,020,315</u>	<u>\$ 522,031</u>		

上述額度可循環使用。

(二) 其他應收款

本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其他應收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以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截至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並無逾期之其他應收款，因此評估後無備抵損失餘額。

十、存貨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原 料	\$ 5,774,808	\$ 6,207,596
物 料	375,065	309,073
在 製 品	619,397	730,616
製 成 品	2,580,831	4,262,064
其 他 存 貨	6,148	6,418
在 途 原 物 料	405,734	1,201,672
	<u>\$ 9,761,983</u>	<u>\$ 12,717,439</u>

111 及 110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營業成本分別為 45,099,826 千元及 45,058,843 千元。其中包括因鋼品價格而認列之存貨跌價損失，分別為 1,466,930 千元及 4,859 千元。

十一、預付款項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進項稅額	\$ 183,016	\$ 312,282
留抵稅額	31,948	102,533
預付貨款	27,207	24,036
其　　他	13,584	4,265
	<u>\$ 255,755</u>	<u>\$ 443,116</u>

十二、其他金融資產

流動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質押定期存款（附註三一）	\$ 800,000	\$ 700,000
質押活期存款（附註三一）	300,000	300,000
	<u>\$ 1,100,000</u>	<u>\$ 1,000,000</u>

十三、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投資子公司	\$ 36,245	\$ 46,320
投資關聯企業	3,701,899	4,042,778
	<u>\$ 3,738,144</u>	<u>\$ 4,089,098</u>

(一) 投資子公司

非上市（櫃）公司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	\$	\$	\$
鴻高投資公司（鴻高）	<u>\$ 36,245</u>		<u>\$ 46,320</u>	
子　公　司　名　稱		<u>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u>		
鴻　高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100	100	

111 及 110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子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二) 投資關聯企業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		
運鴻投資公司（運鴻）	\$ 3,508,558	\$ 3,829,875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	<u>193,341</u>	<u>212,903</u>
	<u>\$ 3,701,899</u>	<u>\$ 4,042,778</u>

1、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營 業 場 所	所持股權及表決權比例 (%)	
			111 年	110 年
運 鴻	一般投資業	台灣	12 月 31 日 40.91	12 月 31 日 40.91

111 及 110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關聯企業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以下彙總性財務資訊係以關聯企業 IFRSs 財務報告為基礎編製，並已反映採權益法時所作之調整。

運 鴻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流動資產	\$ 533,139	\$ 1,052
非流動資產	8,049,395	9,470,285
流動負債	<u>(6,645)</u>	<u>(110,059)</u>
權益	<u>\$ 8,575,889</u>	<u>\$ 9,361,278</u>
本公司持股比例 (%)	40.91	40.91
本公司享有之權益	<u>\$ 3,508,558</u>	<u>\$ 3,829,875</u>
投資帳面金額	<u>\$ 3,508,558</u>	<u>\$ 3,829,875</u>
營業收入	<u>111 年度 \$ 841,415</u>	<u>110 年度 \$ 79,856</u>
本年度淨利	\$ 832,427	\$ 69,510
其他綜合損益	<u>(1,504,690)</u>	<u>2,874,151</u>
綜合損益總額	<u>\$ (672,263)</u>	<u>\$ 2,943,661</u>

(接次頁)

(承前頁)

	111 年度	110 年度
本公司享有之綜合損益 份額	\$ (275,035)	\$ 1,204,430

2、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彙總資訊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本公司享有之份額		
本年度淨利	\$ 6,304	\$ 3,448
其他綜合損益	<u>(15,126)</u>	<u>9,455</u>
綜合損益總額	<u>\$ (8,822)</u>	<u>\$ 12,903</u>

本公司對上述被投資公司持股與母公司中鋼公司及兄弟公司之持股合計達 20% 以上，是以採權益法評價。

上述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之業務性質、主要營業場所及公司註冊之國家資訊，請參閱附表五「被投資公司資訊」。

十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1 年度

成	本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 器 設 備	其 他 設 備	設 備 備 品	未 完 工 程 及待驗設備	合 計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988,983	\$ 5,012,081	\$ 23,066,828	\$ 4,530,559	\$ 1,330,770	\$ 67,071	\$ 37,996,292	
增 添	19,298	2,429	157,987	57,939	119,828	(19,288)	338,193	
處 分	-	-	-	(8,145)	(220,180)	-	(228,325)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4,008,281</u>	<u>\$ 5,014,510</u>	<u>\$ 23,224,815</u>	<u>\$ 4,580,353</u>	<u>\$ 1,230,418</u>	<u>\$ 47,783</u>	<u>\$ 38,106,160</u>	
累 計 折 舊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2,141,699	\$ 19,554,344	\$ 4,138,570	\$ 774,413	\$ -	\$ 26,609,026	
折舊費用	-	133,518	337,229	100,203	130,511	-	701,461	
處 分	-	-	-	(8,145)	(220,180)	-	(228,325)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 2,275,217</u>	<u>\$ 19,891,573</u>	<u>\$ 4,230,628</u>	<u>\$ 684,744</u>	<u>\$ -</u>	<u>\$ 27,082,162</u>	
累 計 減 損								
111 年 1 月 1 日及 12 月 31 日餘額	\$ -	\$ -	\$ 1,069,186	\$ -	\$ 153,156	\$ -	\$ 1,222,342	
111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4,008,281</u>	<u>\$ 2,739,293</u>	<u>\$ 2,264,056</u>	<u>\$ 349,725</u>	<u>\$ 392,518</u>	<u>\$ 47,783</u>	<u>\$ 9,801,656</u>	

110 年度

成	本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 器 設 備	其 他 設 備	設 備 備 品	未 完 工 程 及待驗設備	合 計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988,983	\$ 5,001,703	\$ 22,862,804	\$ 4,483,434	\$ 1,291,199	\$ 125,357	\$ 37,753,480	
增 添	-	10,378	210,281	57,033	166,262	(58,286)	385,668	
處 分	-	-	(6,257)	(9,908)	(126,691)	-	(142,856)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3,988,983</u>	<u>\$ 5,012,081</u>	<u>\$ 23,066,828</u>	<u>\$ 4,530,559</u>	<u>\$ 1,330,770</u>	<u>\$ 67,071</u>	<u>\$ 37,996,292</u>	
累 計 折 舊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2,008,941	\$ 19,214,045	\$ 4,050,064	\$ 741,470	\$ -	\$ 26,014,520	
折舊費用	-	132,758	346,556	98,414	159,634	-	737,362	
處 分	-	-	(6,257)	(9,908)	(126,691)	-	(142,856)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 2,141,699</u>	<u>\$ 19,554,344</u>	<u>\$ 4,138,570</u>	<u>\$ 774,413</u>	<u>\$ -</u>	<u>\$ 26,609,026</u>	

(接次頁)

(承前頁)

累計減損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其他設備	設備備品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合計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	\$ 423,161	\$ -	\$ 153,156	\$ -	\$ 576,317
減損損失	-	-	646,025	-	-	-	646,025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	\$ -	\$ 1,069,186	\$ -	\$ 153,156	\$ -	\$ 1,222,342
110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 3,988,983	\$ 2,870,382	\$ 2,443,298	\$ 391,989	\$ 403,201	\$ 67,071	\$ 10,164,924

本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設備備品軋輶依其實際磨耗計提折舊外，其餘係採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房屋及建築

房屋設備	5 年至 50 年
房屋主建築物	31 年至 60 年

機器設備

動力機械設備	3 年至 30 年
高溫設備	5 年至 18 年

其他設備

電腦設備	3 年至 10 年
事務、空調及消防設備	3 年至 20 年
運輸設備	5 年至 16 年
雜項設備	3 年至 20 年
儲 糕	10 年

本公司座落於高雄市岡山區農地係作為廠內空間之用，因法令限制，該土地所有權皆以個人名義登記，惟本公司已取得當事人之同意書，同意日後無償協助配合辦理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及使用地目變更，且隨時依本公司之要求無償將土地變更登記於本公司或所指定之個人名下，另該土地亦已設定抵押予本公司。上述部分土地已於 111 年 5 月變更使用地目並完成所有權變更登記予本公司。截至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上述土地之帳面價值分別為 19,354 千元及 55,433 千元，列入土地項下。

本公司經考量未來市場狀況及現有產能規劃，評估鋼管廠部分產線之可回收金額已低於帳面價值，是以於 110 年度認列減損損失 646,025 千元，列入營業成本項下。本公司係採用使用價值作為可回收金額，所採用之折現率為 7.19%。

十五、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土地	\$ 43,521	\$ 55,852
運輸設備	\$ 4,571	\$ 7,068
	<u>\$ 48,092</u>	<u>\$ 62,920</u>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u>\$ 1,076</u>	<u>\$ 69</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土地	\$ 12,443	\$ 12,450
運輸設備	\$ 3,100	\$ 3,029
	<u>\$ 15,543</u>	<u>\$ 15,479</u>

除以上所列增添及認列折舊費用外，本公司之使用權資產於111及110年度並未發生重大轉租及減損情形。

(二) 租賃負債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 12,877	\$ 15,408
非流動	<u>\$ 36,276</u>	<u>\$ 48,519</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土 地 (%)	0.65~1.31	0.65~1.31
運輸設備 (%)	0.75~0.76	0.76

(三)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本公司承租若干土地做為存放鋼品用地使用，租賃期間為3~10年。於租賃期間終止時，本公司對所租賃之土地並無優惠承購權。

(四) 其他租賃資訊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出租投資性不動產請參閱附註十六。

	111 年度	110 年度
短期租賃費用	\$ 16,395	\$ 12,728
低價值資產租賃費用	\$ 1,284	\$ 1,353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 (33,848)</u>	<u>\$ (30,167)</u>

本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之運輸設備及符合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若干其他設備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六、投資性不動產

111 年度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合	計
成	本				
111 年 1 月 1 日及 12 月 31 日餘額	\$ 5,959,074	\$ 41,067	\$ 6,000,141		
累	計	折	舊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17,844	\$ 17,844		
折	舊	-	888	888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 18,732</u>	<u>\$ 18,732</u>		
111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5,959,074</u>	<u>\$ 22,335</u>	<u>\$ 5,981,409</u>		

110 年度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合	計
成	本				
110 年 1 月 1 日及 12 月 31 日餘額	\$ 5,959,074	\$ 41,067	\$ 6,000,141		
累	計	折	舊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16,956	\$ 16,956		
折	舊	-	888	888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 17,844</u>	<u>\$ 17,844</u>		
110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5,959,074</u>	<u>\$ 23,223</u>	<u>\$ 5,982,297</u>		

本公司於 99 年 6 月 30 日與非關係人簽訂高雄龍東段土地出租合約，營運期間為 20 年，租金依合約規定按月收取，111 及 110 年度租金收入分別為 85,109 千元及 83,446 千元，列入其他收入項下。截至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依合約規定向承租人收取之保證金皆為 35,000 千元。

截至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因上述租賃合約已收取之票據及認列之預收租金內容如下：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已收取之應收票據	\$ 52,630	\$ 51,598
減：預收租金	<u>52,630</u>	<u>51,598</u>
淨額	<u>\$ -</u>	<u>\$ -</u>

以營業租賃出租投資性不動產未來將收取之租賃總額如下：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年	\$ 98,074	\$ 94,793
第 2 年	88,232	86,618
第 3 年	89,996	88,232
第 4 年	91,796	89,996
第 5 年	93,632	91,796
超過 5 年	<u>359,396</u>	<u>453,028</u>
	<u>\$ 821,126</u>	<u>\$ 904,463</u>

本公司投資性不動產之房屋及建築係以直線基礎按 31 年至 55 年之耐用年限計提折舊。

本公司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係由不動產估價師於 110 年 12 月進行評價，該評價係參考類似不動產市場交易價格之比較法、成本法、收益法及土地開發分析法等進行評價，以第 3 等級輸入值衡量。其重要假設及評價之公允價值如下：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公允價值	<u>\$ 13,667,266</u>	<u>\$ 13,667,266</u>
費用率 (%)	27.52	27.52
折舊率 (%)	1.90～2.57	1.90～2.57

本公司之所有投資性不動產皆係自有權益，亦未有提供擔保或抵押之情形。

十七、借　　款

(一) 短期借款及銀行透支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週轉性借款	\$ 4,780,000	\$ 2,700,000
銀行透支（附註三一）	980,171	666,391
信用狀借款	<u>1,801,345</u>	<u>1,195,861</u>
	<u>\$ 7,561,516</u>	<u>\$ 4,562,252</u>
利率區間（%）	0.67~1.84	0.21~0.75

(二) 應付短期票券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應付短期票券	\$ -	\$ 1,000,000
減：未攤銷折價	<u>-</u>	<u>359</u>
	<u>\$ -</u>	<u>\$ 999,641</u>
利率區間（%）	-	0.56

110年12月31日餘額為免保證商業本票。

(三) 長期借款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銀行信用借款		
陸續於114年10月		
前到期	\$ 4,600,000	\$ 1,200,000
減：1年內到期部分	<u>2,340,000</u>	<u>-</u>
	<u>\$ 2,260,000</u>	<u>\$ 1,200,000</u>
利率區間（%）	1.35~1.71	0.79

(四) 長期應付票券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長期應付票券	\$ 2,500,000	\$ 240,000
減：未攤銷折價	<u>1,559</u>	<u>208</u>
	<u>\$ 2,498,441</u>	<u>\$ 239,792</u>
利率區間（%）	0.64~1.54	0.62

長期應付票券在合約授信期間可於額度內循環使用，並需維持一定動用額度，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均為免保證商業本票。

十八、應付公司債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國內無擔保公司債	\$ 3,000,000	\$ 3,000,000
減：公司債發行成本	2,691	3,826
	<u>\$ 2,997,309</u>	<u>\$ 2,996,174</u>

發行相關主要條件如下：

發行公司	發行期間	發行總額	票面利率 (%)	還本付息方式
本公司	5 年，於 114 年 3 月到期	\$ 2,000,000	0.78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還本
本公司	5 年，於 114 年 9 月到期	1,000,000	0.65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還本

十九、應付帳款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應付帳款—非關係人		
因營業而發生	\$ 534,403	\$ 1,360,732
應付帳款—關係人		
因營業而發生	\$ 289,098	\$ 469,577

本公司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於預先約定之信用期限內償還。

二十、其他應付款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213,075	\$ 487,058
應付水電費	56,846	55,505
應付出口費	51,516	57,829
應付工程外包修護費用	42,176	32,317
應付利息	30,739	14,528
應付員工及董事酬勞	369	371,146
其 他	<u>146,616</u>	<u>156,055</u>
	<u>\$ 541,337</u>	<u>\$ 1,174,438</u>

二一、負債準備—流動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虧損性合約	\$ 133,700	\$ 206,850
年初餘額	\$ 206,850	\$ -
本年度提列（迴轉）	(73,150)	206,850
年底餘額	<u>\$ 133,700</u>	<u>\$ 206,850</u>

虧損性合約之負債準備係本公司在與供應商簽訂不可取消之虧損性進貨合約下，以其履行合約義務之不可避免成本減除預計自該合約所賺取經濟效益之差額。

二二、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部分員工適用我國「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一定比例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個體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381,697	\$ 1,601,663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1,383,757)	(1,213,886)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	<u>\$ (2,060)</u>	<u>\$ 387,777</u>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 負債（資產）
111 年 1 月 1 日	\$ 1,601,663	\$ (1,213,886)	\$ 387,777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18,640	-	18,640
利息費用（收入）	7,969	(6,379)	1,590
認列於損益	<u>26,609</u>	<u>(6,379)</u>	<u>20,230</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 含於淨利息之金額 外）	-	(94,776)	(94,776)
精算利益—財務假設 變動	(123,541)	-	(123,541)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76,090)	-	(76,090)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199,631)</u>	<u>(94,776)</u>	<u>(294,407)</u>
雇主提撥			
	<u>-</u>	<u>(111,556)</u>	<u>(111,556)</u>
福利支付	<u>(46,944)</u>	<u>42,840</u>	<u>(4,104)</u>
111 年 12 月 31 日	\$ <u>1,381,697</u>	\$ <u>(1,383,757)</u>	\$ <u>(2,060)</u>
110 年 1 月 1 日	\$ <u>1,475,529</u>	\$ <u>(1,161,812)</u>	\$ <u>313,717</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18,626	-	18,626
利息費用（收入）	7,372	(6,001)	1,371
認列於損益	<u>25,998</u>	<u>(6,001)</u>	<u>19,997</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 含於淨利息之金額 外）	-	(14,600)	(14,600)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 假設變動	33,010	-	33,010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 變動	52,523	-	52,523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86,284	-	86,284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171,817</u>	<u>(14,600)</u>	<u>157,217</u>
雇主提撥			
	<u>-</u>	<u>(95,550)</u>	<u>(95,550)</u>
福利支付	<u>(71,681)</u>	<u>64,077</u>	<u>(7,604)</u>
110 年 12 月 31 日	\$ <u>1,601,663</u>	\$ <u>(1,213,886)</u>	\$ <u>387,777</u>

確定福利計畫認列於損益之金額依功能別彙總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營業成本	\$ 16,957	\$ 16,845
營業費用	\$ 3,273	\$ 3,152
	<u>\$ 20,230</u>	<u>\$ 19,997</u>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

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

政府公債及公司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折現率 (%)	1.5	0.5
薪資預期增加率 (%)	2.5	2.5
離職率 (%)	0~4.5	0~4.5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折現率		
增加 0.25%	\$ (28,527)	\$ (36,735)
減少 0.25%	<u>\$ 29,434</u>	<u>\$ 37,995</u>

(接次頁)

(承前頁)

	<u>111 年 12 月 31 日</u>	<u>110 年 12 月 31 日</u>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 28,617	\$ 36,597
減少 0.25%	\$ (27,878)	\$ (35,578)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u>111 年 12 月 31 日</u>	<u>110 年 12 月 31 日</u>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 82,850	\$ 139,466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 期間	8.5 年	9.4 年
------------------	-------	-------

二三、權益

(一) 普通股股本

	<u>111 年 12 月 31 日</u>	<u>110 年 12 月 31 日</u>
額定股數(千股)	2,043,160	2,043,160
額定股本	\$ 20,431,600	\$ 20,431,600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 股數(千股)	1,435,544	1,435,544
已發行股本	\$ 14,355,444	\$ 14,355,444

本公司股東常會於 98 年 6 月通過修改額定股數為 3,000,000 千股，目前經濟部商業司核准之額定股數為 2,043,160 千股。

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二) 資本公積

	<u>111 年 12 月 31 日</u>	<u>110 年 12 月 31 日</u>
股票發行溢價	\$ 903	\$ 903

發行股票溢價係 98 年度母公司中鋼公司以庫藏股票轉讓予子公司員工而認列酬勞成本 743 千元；另 100 年 7 月母公司中

鋼公司辦理現金增資，依公司法規定保留 10%由員工認購，本公司認列酬勞成本及資本公積 160 千元。

上述資本公積僅得用以彌補虧損。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本公司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於完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依法提列法定盈餘公積，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計上年度未分配之盈餘作為可供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或保留之。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提撥不低於 30%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惟累積可供分配盈餘低於實收股本 3%時，得不予分配。

本公司產業發展成熟，前項股東紅利之分派，將採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比例發放，其中現金股利額度不低於 50%。

法定盈餘公積提撥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不受應先提列 10%之限制。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若無虧損者，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 111 年 6 月及 110 年 8 月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10 及 109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10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109 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620,174	\$ 54,064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425,839)	(123,739)		
現金股利	4,019,524	430,663	\$ 2.8	0.3

本公司 112 年 2 月董事會擬議 111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	502,441	\$	0.35

有關 111 年度盈餘分配案尚待 112 年 6 月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擬議及股東會決議之盈餘分配案等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四)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11 年度	110 年度
年初餘額	\$ (142)	\$ -
當年度產生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		
企業之份額	528	(142)
年底餘額	<u>\$ 386</u>	<u>\$ (142)</u>

(五)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111 年度	110 年度
年初餘額	<u>\$ 1,131,353</u>	<u>\$ (425,839)</u>
當年度產生		
權益工具—未實現		
損益	(196,066)	369,653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		
企業之份額	(636,816)	1,196,082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u>(832,882)</u>	<u>1,565,735</u>
處分權益工具累計損益		
移轉至保留盈餘	219	(8,543)
年底餘額	<u>\$ 298,690</u>	<u>\$ 1,131,353</u>

(六) 避險工具損益—現金流量避險

	111 年度	110 年度
年初餘額	\$ -	\$ -
當年度產生		
匯率風險—外幣存款	(8,902)	-
匯率風險—遠期外匯合約	(2,166)	-
所得稅影響數	2,214	-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u>(8,854)</u>	<u>-</u>
年底餘額	<u>\$ (8,854)</u>	<u>\$ -</u>

二四、收入

(一) 合約餘額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 月 1 日
應收帳款	\$ 289,350	\$ 977,933	\$ 947,325
合約負債			
商品銷貨	\$ 102,146	\$ 95,155	\$ 57,283

(二)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收入細分資訊請參閱明細表十五。

二五、本年度淨利（損）

本年度淨利（損）係包含以下項目：

(一) 其他收入

	111 年度	110 年度
股利收入	\$ 104,930	\$ 10,383
租金收入	89,331	86,876
補助收入	8	24,207
其 他	<u>89,109</u>	<u>9,997</u>
	<u>\$ 283,378</u>	<u>\$ 131,463</u>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1 年度	110 年度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利益	\$ 2,774	\$ 318,331
手續費	(5,452)	(7,554)
淨外幣兌換利益	38,682	64,415
其 他	<u>(7,004)</u>	<u>(4,254)</u>
	<u>\$ 29,000</u>	<u>\$ 370,938</u>

上述淨外幣兌換損益之內容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366,780	\$ 128,405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328,098)	(63,990)
淨 損 益	<u>\$ 38,682</u>	<u>\$ 64,415</u>

(三) 財務成本

	111 年度	110 年度
銀行透支及借款利息	\$ 130,964	\$ 45,534
租賃負債之利息	680	854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之利息費用總額	131,644	46,388
減：列入符合要件資產成本中之金額	<u>1,069</u>	<u>673</u>
	<u>\$ 130,575</u>	<u>\$ 45,715</u>

利息資本化相關資訊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利息資本化金額	\$ 1,069	\$ 673
利息資本化年利率 (%)	0.59~1.32	0.56~0.72

(四) 折舊

	111 年度	110 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701,461	\$ 737,362
投資性不動產	888	888
使用權資產	15,543	15,479
	<u>\$ 717,892</u>	<u>\$ 753,729</u>

折舊依功能別彙總

	111 年度	110 年度
營業成本	\$ 707,678	\$ 745,529
營業費用	9,326	7,312
其他收入減項	888	888
	<u>\$ 717,892</u>	<u>\$ 753,729</u>

(五) 投資性不動產之直接營運費用

	111 年度	110 年度
產生租金收入	\$ 11,296	\$ 11,401
未產生租金收入	9,934	7,265
	<u>\$ 21,230</u>	<u>\$ 18,666</u>

(六) 員工福利費用

	111 年度	110 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薪 資	\$ 967,833	\$ 1,850,603
勞 健 保	104,127	98,075
其 他	<u>185,302</u>	<u>214,994</u>
	<u>1,257,262</u>	<u>2,163,672</u>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27,201	26,275
確定福利計畫（附 註二二）	<u>20,230</u>	<u>19,997</u>
	<u>47,431</u>	<u>46,272</u>
	 <u>\$ 1,304,693</u>	 <u>\$ 2,209,944</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082,941	\$ 1,785,946
營業費用	<u>221,752</u>	<u>423,998</u>
	<u>\$ 1,304,693</u>	<u>\$ 2,209,944</u>

(七)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係按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保留彌補虧損之數額後分別以不低於 1% 提撥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1% 提撥董事酬勞。本公司 111 年度為稅前淨損，是以未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費用。

110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於 111 年 2 月經董事會決議以現金發放如下：

	110 年度
金額	
員工酬勞	\$ 307,804
董事酬勞	61,561
 估列比例	
員工酬勞 (%)	4.17
董事酬勞 (%)	0.83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10 及 109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10 及 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六、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當年度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 -	\$ 656,304
未分配盈餘加徵	93,750	-
以前年度之調整	(6,737)	4,537
遞延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281,857)	-
	<u>\$ (194,844)</u>	<u>\$ 660,841</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利益）之調節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稅前淨利（損）	<u>\$ (1,184,773)</u>	<u>\$ 7,011,252</u>
稅前淨利（損）按法定稅率		
計算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 (236,955)	\$ 1,402,250
永久性差異		
採用權益法認列投資收益		
益	(69,832)	(7,918)
其 他	(20,051)	(64,523)
未認列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25,637)	121,919
未認列之虧損扣抵	170,618	-
當期抵用之虧損扣抵	-	(795,424)
未分配盈餘稅加徵	93,750	-
以前年度之調整	(6,737)	4,537
	<u>\$ (194,844)</u>	<u>\$ 660,841</u>

(二) 本公司並無直接列於權益之所得稅。

(三)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利益

	111 年度	110 年度
遞延所得稅		
避險工具損益	\$ 2,214	\$ -
確定福利計畫		
再衡量數	<u>77,962</u>	-
	<u>\$ 80,176</u>	<u>\$ -</u>

(四) 本期所得稅負債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 89,378</u>	<u>\$ 652,941</u>

(五)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11 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年底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 -	\$ 319,119	\$ -	\$ 319,119
負債準備	- \$	26,740	-	26,740
其他	- \$	25,219	2,214	27,433
	<u>\$ -</u>	<u>\$ 371,078</u>	<u>\$ 2,214</u>	<u>\$ 373,292</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土地增值稅	\$ (182,222)	\$ -	\$ -	(182,222)
未實現銷貨毛損	- \$	(10,847)	-	(10,847)
確定福利計畫	- \$	(78,374)	77,962	(412)
	<u>\$ (182,222)</u>	<u>\$ (89,221)</u>	<u>\$ 77,962</u>	<u>\$ (193,481)</u>

110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列於損益	年 底 餘 額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土地增值稅	\$ (182,222)	\$ _____ -	<u>\$ (182,222)</u>

(六)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如下：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虧損扣抵		
121 年度到期	\$ 705,000	\$ _____ -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資產減損損失	\$ 818,339	\$ 1,024,967
遞延貸項折舊分攤	289,375	344,401
淨確定福利負債	-	387,777
進貨合約損失	-	206,850
應付折讓款	-	200,042
備抵存貨損失	-	128,663
其他	-	122,891
	<u>\$ 1,107,714</u>	<u>\$ 2,415,591</u>

(七)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 109 年度止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七、每股盈餘（虧損）

	111 年度	110 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	\$ (0.69)	\$ 4.42
稀釋每股盈餘（虧損）	<u>\$ (0.69)</u>	<u>\$ 4.40</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虧損）之淨利（損）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損）

	111 年度	110 年度
淨利（損）	<u>\$ (989,929)</u>	<u>\$ 6,350,411</u>

股 數

單位：千股

	111 年度	110 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1,435,544	1,435,544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7,737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1,435,544</u>	<u>1,443,281</u>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本公司 111 年度為虧損，若計入員工酬勞將產生反稀釋作用，是以未納入稀釋每股虧損之計算。

二八、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二九、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111 年 12 月 31 日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股票	\$ 986,655	\$ -	\$ -	\$ 986,655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 -	\$ -	\$ 41,163	\$ 41,163
	<u>\$ 986,655</u>	<u>\$ -</u>	<u>\$ 41,163</u>	<u>\$ 1,027,818</u>

(接次頁)

(承前頁)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計
<u>111 年 12 月 31 日</u>				
避險之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 -	\$ 2,166	\$ -	\$ 2,166
<u>110 年 12 月 31 日</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股票	\$ 1,170,412	\$ -	\$ -	\$ 1,170,412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 -	\$ -	\$ 62,040	\$ 62,040
	\$ <u>1,170,412</u>	\$ <u>-</u>	\$ <u>62,040</u>	\$ <u>1,232,452</u>

111 及 110 年度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金融資產以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	透過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	合計
<u>111 年度</u>					
年初餘額					
總利益或損失	\$ -	\$ 62,040	\$ -	\$ 62,040	\$ 62,040
認列於損益	2,774	-	-	-	2,774
認列於其他	-	(12,310)	-	(12,310)	(12,310)
綜合損益	-	-	-	-	-
處 分	-	(325)	-	(325)	(325)
減資退回股	-	-	-	-	-
款	(2,774)	(8,242)	-	(11,016)	(11,016)
年底餘額	\$ -	\$ 41,163	\$ -	\$ 41,163	\$ 41,163
<u>110 年度</u>					
年初餘額					
總利益或損失	\$ 242,410	\$ 43,345	\$ -	\$ -	\$ 285,755
認列於損益	318,331	-	-	-	318,331
認列於其他	-	18,695	-	18,695	18,695
綜合損益	-	-	-	-	-
處 分	(560,741)	-	-	(560,741)	(560,741)
年底餘額	\$ -	\$ 62,040	\$ -	\$ 62,040	\$ 62,040

3. 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金融工具類別	評 價 技 術 及 輸 入 值
衍生工具	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衍生工具以市場價格為公允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本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該資訊為本公司可取得者。本公司係以往來銀行報價系統所顯示之外匯換匯率，就個別遠期外匯合約到期日之遠期匯率分別計算個別合約之公允價值。

4. 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1) 興櫃股票之公允價值係依據興櫃股票收盤價並考量流動性估算。

(2)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之公允價值，係參考被投資公司最近期淨值估算。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金 融 資 產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避險之金融資產	\$	700,188	\$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 1）		5,016,897		2,711,10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1,027,818		1,232,452
金 融 負 債				
避險之金融負債		2,166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 2）		19,114,919		13,302,653

註 1： 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不含應收營業退稅款）、其他金融資產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2： 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付款、退款負債、應付公司債、長期借款（含 1 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長期應付票券及存入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避險之金融資產、應收帳款、權益投資、其他金融資產、應付帳款、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公司債、長期借款（含 1 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長期應付票券及租賃負債等。本公司財務處係為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與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透過衍生金融工具規避暴險，以減輕該等風險之影響。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受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政策所規範，其為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金融工具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書面原則。內部稽核人員持續地針對政策之遵循與暴險額度進行複核。本公司並未以投機目的而進行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因營運活動而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以及其他價格風險（參閱下述(3)）。

本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匯率風險

本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本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本公司匯率暴險之管理係於政策許可範圍內，利用外幣銀行存款及從事遠期外匯合約與確定承諾反向之匯率變動管理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參閱附註三三。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外幣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主要受美金匯率波動之影響，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或減少 1% 時，本公司之敏感度分析。1% 為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本公司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範圍之評估。

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參閱附註三三，下表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貨幣貶值 1% 時，對本公司損益或權益影響情況。

	美 金 之 影 響	
	111 年度	110 年度
稅前損益（註 1）	\$ 7,900	\$ (11,834)
權 益（註 2）	7,002	-

註 1：主要源自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金（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短期借款、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

註 2：源自於指定為現金流量避險之金融資產。

(2) 利率風險

因本公司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 險		
金融負債	\$ 3,046,462	\$ 4,059,742

(接次頁)

(承前頁)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 險		
金融資產	1,318,571	1,430,632
金融負債	14,659,957	6,002,044

敏感度分析

若利率增加/減少 0.25%，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 111 及 110 年度之稅前淨利分別減少/增加 33,353 千元及 11,429 千元。

(3) 其他價格風險

本公司投資於上市權益證券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本公司權益價格主要集中於台灣地區之股票，本公司每月依權益證券之收盤價格評價。

敏感度分析

若權益價格下跌 1 元，111 及 110 年度稅前其他綜合損益將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之變動而減少 33,109 千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個體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本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交易採先收款（現金或信用狀）後出貨之模式，且本公司未對任何公司提供財務保證，其應收帳款主要係押匯作業時間差所致，近年來皆未有呆帳情事發生，是以信用風險極低。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以支應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銀行借款對本公司而言

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本公司管理階層隨時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約條款之遵循。截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未動用之長短期銀行融資額度為 397 億元，是以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下表係按到期日及未折現之到期金額彙總列示本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分析：

	1 年 以 內	1 至 5 年	5 年 以 上	合 計
<u>111 年 12 月 31 日</u>				
短期借款	\$ 7,656,261	\$ -	\$ -	\$ 7,656,261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823,501	-	-	823,501
其他應付款	510,598	-	-	510,598
退款負債	57,815	-	-	57,815
租賃負債	13,400	29,260	8,129	50,789
應付公司債	22,100	3,044,200	-	3,066,300
銀行長期借款	2,373,999	2,276,006	-	4,650,005
長期應付票券	-	2,500,000	-	2,500,000
存入保證金	-	-	35,000	35,000
	<u>\$ 11,457,674</u>	<u>\$ 7,849,466</u>	<u>\$ 43,129</u>	<u>\$ 19,350,269</u>
<u>110 年 12 月 31 日</u>				
短期借款	\$ 4,584,062	\$ -	\$ -	\$ 4,584,062
應付短期票券	1,000,000	-	-	1,000,000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1,830,309	-	-	1,830,309
其他應付款	1,159,910	-	-	1,159,910
退款負債	265,047	-	-	265,047
租賃負債	16,086	35,783	14,364	66,233
應付公司債	22,100	3,066,300	-	3,088,400
銀行長期借款	9,480	1,215,258	-	1,224,738
長期應付票券	-	240,000	-	240,000
存入保證金	-	-	35,000	35,000
	<u>\$ 8,886,994</u>	<u>\$ 4,557,341</u>	<u>\$ 49,364</u>	<u>\$ 13,493,699</u>

4. 現金流量避險

111 年 12 月 31 日

避 險 工 具	幣 別	合 約 金 額 (千 元)	到 期 期 間	遠 期 價 格	資 產 負 債 表 單 行 項 目	帳 面 金 額		當 年 度 評 估 避 險 無 效 性 所 採 用 之 避 險 工 具 公 允 價 值 變 動
						資 產	負 債	
<u>現金流量避險</u>								
外幣存款	美金 \$	22,800	NA	NA	避險之金融 資產	\$ 700,188	\$ -	(8,902)
遠期外匯 合約	新台幣 兌美金	USD 7,000 / TWD 217,116	112.01	30.9933 ~ 31.0555	避險之金融 負債	-	2,166	(2,166)

避險工具／ 被避險項目	當年度評估避 險無效性所採用 之被避險項目 價值變動	其 樂 權 益 帳 面 金 額	
		持續適用避險會計	不再適用避險會計
<u>現金流量避險</u>			
外幣存款／預期 採購原料及設 備款	\$ 8,902 \$	(8,902) \$	-
遠期外匯合約／ 預期採購原料	\$ 2,166 \$	(2,166) \$	-
	\$ 11,068 \$	(11,068) \$	-

111 年度

認列於其 他綜合損益之 綜合損益影響	認列於損 益之避險 無效性	認列避險 無效性之 單行項目	自權益重分 之金額及其 單行項目	因被避險項目 已影響損益	至損益 不再預期發生
現金流量避險	\$ (11,068) \$	-	\$ -	\$ -	\$ -

三十、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中國鋼鐵公司	本公司之母公司
中龍鋼鐵公司（中龍）	兄弟公司
中聯資源公司（中聯資）	兄弟公司
中冠資訊公司（中冠）	兄弟公司
CSC Steel Sdn. Bhd.（中馬）	兄弟公司
中貿國際公司（中貿）	兄弟公司
高科磁技公司（高磁）	兄弟公司
中鋼機械公司（中機）	兄弟公司
中宇環保公司	兄弟公司
中鋼保全公司	兄弟公司
鋼堡科技公司	兄弟公司
中鋼運通公司	兄弟公司
中鋼結構公司	兄弟公司
網際優勢公司	兄弟公司
中鋼碳素化學公司	兄弟公司
友成石灰工廠公司	兄弟公司
和貿國際公司	兄弟公司
中鋼光能公司	兄弟公司
高雄捷運公司	兄弟公司
興達海洋基礎公司	兄弟公司

(接次頁)

(承前頁)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聯鋼營造工程公司	兄弟公司
昆山綜貿金屬工業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CSE Transport Corporation	兄弟公司
CSGT Metals Vietnam Joint Stock Company	兄弟公司
運鴻投資公司	關聯企業
鑫尚揚投資公司	關聯企業
太平洋船舶公司	其他關係人

(二) 營業收入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1 年度	110 年度
銷貨收入	母 公 司	\$ 310	\$ 1,399
	兄弟公司		
	中 馬	1,751,268	2,211,117
	其 他	89,335	78,095
		1,840,603	2,289,212
		\$ 1,840,913	\$ 2,290,611
勞務收入	母 公 司	\$ 722,048	\$ 564,537
	兄弟公司	7	38,137
		\$ 722,055	\$ 602,674

本公司銷貨與關係人之授信條件及交易價格與一般交易相當。

上述勞務收入係本公司與母公司及兄弟公司簽訂熱軋粗鋼捲及熱軋酸洗鋼捲委託代工合約，合約價格以一定公式計價，收款方式係驗收後按月結算電匯收款。

本公司與兄弟公司簽訂廢酸合約，合約價格以一定公式計價。收款方式係依據每月處理數量，於驗收後按月結算電匯收款。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1 年度	110 年度
其他營業收入	母 公 司	\$ 3,460	\$ -
	兄弟公司		
	中 龍	53,834	62,930
	高 磁	14,597	14,448
	其 他	-	103
		68,431	77,481
		\$ 71,891	\$ 77,481

本公司出售物料及氧化鐵粉予母公司及兄弟公司，並無重大處分利益。

(三) 進 貨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11 年度	110 年度
母 公 司	\$ 7,402,133	\$ 8,085,884
兄弟公司		
中 龍	15,307,063	16,347,526
中 貿	3,262,928	6,402,704
其 他	73,707	70,111
	18,643,698	22,820,341
	\$ 26,045,831	\$ 30,906,225

進貨主要為扁鋼胚及熱軋鋼捲，111 及 110 年度進貨價格與付款條件與一般交易相當。

(四) 應收關係人款項（不含對關係人放款）

帳 列 項 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1 年		110 年	
		12 月 31 日	\$	12 月 31 日	\$
應收帳款—關係人	母 公 司	\$ 41,915		\$ 33,745	
	兄弟公司	15,595		13,610	
		\$ 57,510		\$ 47,355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母 公 司	\$ 16,240		\$ 170,204	
	兄弟公司	25,288		40,803	
	中 聯 資	\$ 41,528		\$ 211,007	

流通在外之應收帳款—關係人及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未收取保證，111 及 110 年度之應收帳款—關係人及其他應收款—關係人並未提列備抵損失。

(五) 應付關係人款項

帳 列 項 目	關係人類別	111 年		110 年	
		12 月 31 日	\$	12 月 31 日	\$
應付帳款—關係人	母 公 司	\$ 285,669		\$ 463,370	
	兄弟公司	1,100		1,554	
	其他關係人	2,329		4,653	
		\$ 289,098		\$ 469,577	

(接次頁)

(承前頁)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1年		110年	
		12月31日		12月31日	
其他應付款	母公司	\$ 1,353		\$ 64,317	
	兄弟公司		10,290		16,737
	其他關係人		3,487		3,807
		\$ 15,130		\$ 84,861	

流通在外之應付帳款－關係人及其他應付款－關係人餘額
未提供擔保。

(六) 向關係人放款（帳列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關係人類別	111年		110年	
	12月31日		12月31日	
母公司	\$ 300,000		\$ -	

利息收入

關係人類別	111年度		110年度	
	\$		\$	
母公司	\$ 1,111		\$ -	

本公司資金貸與母公司皆為無擔保放款，利率與市場利率相近。該等放款預期均可於一年內回收，經評估後無預期信用損失。

(七) 其他關係人交易

1. 權利金

母公司於 92 年 5 月與日商住友金屬工業株式會社（於 108 年 4 月更名為日本製鐵株式會社）及日商住友商事株式會社簽訂合資協議書，在同年 7 月合資設立東亞聯合鋼鐵公司，母公司藉由此合資公司可獲得質優且料源穩定之扁鋼胚。母公司與本公司簽訂扁鋼胚授權協議書，本公司依採購噸數支付權利金予母公司，111 及 110 年度之權利金支出分別為 52,832 千元及 67,640 千元（已列入上述(三)進貨），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應付權利金分別為 7,150

千元及 13,104 千元（列入(五)應付關係人款項）。上述扁鋼胚之採購價格依合約約定之公式計算。

2. 租 賃

(1) 本公司出租部分土地、屋頂與倉庫予兄弟公司，111 及 110 年度租金收入分別為 4,304 千元及 3,995 千元。

(2) 本公司出租部分土地與廠房儲區予母公司，111 及 110 年度租金收入皆為 5,310 千元。

3. 其他支出及資本支出

其他支出包括進出口運什費、出口代理費、租金支出、董事報酬及車馬費等。

(1) 其他支出

	111 年度	110 年度
母 公 司	\$ 147,944	\$ 190,683
兄 弟 公 司	121,420	162,401
其 他 關 係 人	<u>118,350</u>	<u>136,611</u>
	<u>\$ 387,714</u>	<u>\$ 489,695</u>

(2) 資本支出

	111 年度	110 年度
兄 弟 公 司		
中 機	\$ 20,600	\$ -
中 冠	13,940	38,021
其 他	<u>3,040</u>	<u>-</u>
	<u>\$ 37,580</u>	<u>\$ 38,021</u>

4. 出售下腳收入(列入銷貨成本減項)

	111 年度	110 年度
兄 弟 公 司		
中 聯 資	\$ 469,215	\$ 479,895
其 他	<u>385</u>	<u>3,018</u>
	<u>\$ 469,600</u>	<u>\$ 482,913</u>

(八) 對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30,919	\$ 108,073
退職後福利	\$ 1,475	\$ 1,410
	<u>\$ 32,394</u>	<u>\$ 109,483</u>

三一、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按帳面價值）業經提供作為銀行透支之擔保：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定期存款（列入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項下）	\$ 800,000	\$ 700,000
活期存款（列入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項下）	\$ 300,000	\$ 300,000
	<u>\$ 1,100,000</u>	<u>\$ 1,000,000</u>

三二、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其他附註所述者外，本公司於 111 年 12 月 31 日有下列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 (一) 為採購原料及設備已開立但未使用信用狀金額約 2,728,044 千元。
- (二) 已簽約或承諾之資本支出合約金額 517,702 千元，已入帳金額 94,665 千元，分別列入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及預付設備款項下。
- (三) 為採購所需由金融機構提供保證金額 400 千元，及為購料提供保證票據約 174,500 千元。

三三、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單位：各外幣千元／匯率元

111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面金額
<hr/>			
金融資產貨幣性項目 美 金 \$	65,492	30.71 (美金：新台幣)	\$ 2,011,260

(接次頁)

(承前頁)

	外	幣	匯	率	帳面金額
111 年 12 月 31 日 金融負債貨幣性項目					
美 金	\$	16,967	30.71	(美金：新台幣) \$	521,043
<u>110 年 12 月 31 日</u>					
金融資產貨幣性項目					
美 金		27,573	27.68	(美金：新台幣)	763,213
金融負債貨幣性項目					
美 金		70,327	27.68	(美金：新台幣)	1,946,640

本公司於 111 及 110 年度外幣兌換利益（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 38,682 千元及 64,415 千元，由於外幣交易種類繁多，是以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三四、附註揭露事項

(一) 111 年度之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年底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附表二。
4. 積累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三。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四。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附註二九。

10.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五。

(三) 大陸投資資訊：無。

(四) 主要股東資訊：附表六。

三五、部門資訊

個體財務報告得免編部門資訊。

中鴻鋼鐵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註明外)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註1)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總限額	備註
													名稱	價值			
0	中鴻鋼鐵公司	中國鋼鐵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300,000	\$300,000	\$300,000	1.04~1.53	2	\$ -	營業週轉	\$ -	無	\$ -	\$1,706,243	\$6,824,974	註 2

註 1：資金貸與性質說明如下：

1. 有業務往來者。
2.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者。

註 2：依本公司訂定之資金貸與他人程序規定，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及個別對象之限額分別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 40% 及 10% 為限。

中鴻鋼鐵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年底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註明外)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年				底 備 註
				股數／單位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率 (%)	公 允 價 值	
中鴻鋼鐵公司	普通股 碩皇企業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730,000	\$ -	15	\$ -	註
	普通股 中國鋼鐵公司	母 公 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3,109,239	\$ 986,655	-	\$ 986,655	
	普通股 台灣偉士伯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34,167	\$ 34,733	2	\$ 34,733	
	太平洋船舶貨物裝卸公司	本公司擔任監察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50,000	\$ 6,430	5	\$ 6,430	
	普通股 中國鋼鐵公司	最終母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3,980	\$ 29,919	-	\$ 29,919	
鴻高投資公司								

註：截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已認列減損損失至帳面價值為零，且該公司已於 111 年 1 月 3 日解散。

中鴻鋼鐵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註明外)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餘額	
中鴻鋼鐵公司	中國鋼鐵公司	母 公 司	進 貨	\$ 7,402,133	18	即期信用狀／驗收後付款	\$ -	\$ (285,669)	(35)	
	中龍鋼鐵公司	兄弟公司	進 貨	15,307,063	38	即期信用狀	-	-	-	
	中貿國際公司	兄弟公司	進 貨	3,262,928	8	裝船日(不含)起 7 營業日內電匯	-	-	-	
	CSC Steel Sdn. Bhd.	兄弟公司	銷 貨	(1,751,268)	(4)	裝船日(不含)起 7 營業日內電匯	-	-	-	
	中國鋼鐵公司	母 公 司	勞務收入	(722,048)	(2)	驗收後月結電匯	-	無第三交易對象可資比較	41,915	14

中鴻鋼鐵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註明外)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 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 後收回金額（註 2）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中鴻鋼鐵公司	中國鋼鐵公司	母公司	\$ 316,240	(註 1)	\$ -	-	\$ 13,716	\$ -

註 1：為應收價格結算款及資金貸與（列入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故不適用週轉率。

註 2：截至會計師查核報告日止已收回之金額。

中鴻鋼鐵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註明外)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被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所 在 地 區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股 數	比 率 (%)	帳 面 金 額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年 度 認 列	備 註
				本 年 年 底	本 年 年 初						
中鴻鋼鐵公司	鴻高投資開發公司	台灣	一般投資業務	\$ 26,000	\$ 26,000	2,600,000	100.00	\$ 36,245	\$ 2,296	\$ 2,296	子公司
中鴻鋼鐵公司	運鴻投資公司	台灣	一般投資業務	2,001,152	2,001,152	306,824,279	40.91	3,508,558	832,427	340,561	關聯企業
中鴻鋼鐵公司	鑫尚揚投資公司	台灣	一般投資業務	200,000	200,000	20,000,000	16.67	193,341	37,820	6,304	關聯企業

中鴻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主要股東名稱	股			份 持股比例 (%)
	持	有	股 數	
中國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582,673,153		40.58

註 1：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當季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本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之普通股合計達 5% 以上資料且股東持有普通股之總股數除以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之普通股之總股數，且計算至百分比小數點第二位，百分比第三位以後無條件捨去。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註 2：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 10% 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目錄§

項 目	編 號	索 引
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明細表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明細表一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一流動明細表	明細表二	
避險之金融資產一流動明細表	附註八及二九	
應收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三	
其他應收款明細表	附註九	
存貨明細表	明細表四	
預付款項明細表	附註十一	
其他金融資產明細表	明細表五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一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六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四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四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計減損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四	
使用權資產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八	
使用權資產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八	
投資性不動產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六	
投資性不動產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六	
投資性不動產累計減損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六	
遞延所得稅資產明細表	附註二六	
短期借款明細表	明細表九	
避險之金融負債一流動明細表	附註八及二九	
應付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十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附註二十	
負債準備一流動明細表	附註二一	
應付公司債明細表	明細表十一	
長期借款明細表	明細表十二	
租賃負債明細表	明細表十三	
長期應付票券明細表	明細表十四	
遞延所得稅負債明細表	附註二六	
損益項目明細表		
營業收入明細表	明細表十五	
營業成本明細表	明細表十六	
營業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十七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明細表	附註二五(一)及(二)	
財務成本明細表	附註二五(三)	
員工福利及折舊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明細表十八	

中鴻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一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註明外)

名稱	到期日	年利率 (%)	金額
			\$
庫存現金			640
銀行存款			
活期存款			20,445
支票存款			5,000
外幣活期存款			
美金 6,451,525.97 元			198,126
			223,571
約當現金			
外幣定期存款			
美金 32,300,000.00 元	112.01.06~112.01.16	4.00~4.35	991,933
附買回商業票券	112.01.03~112.01.12	1.15~1.25	1,839,382
附買回債券	112.01.03~112.01.09	1.15~1.23	210,000
			3,041,315
			\$ 3,265,526

註：美金按匯率 US\$1 = NTD30.71 換算。

中鴻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二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註明外)

金融商品名稱	股數	取得成本	公允價值(註)			備註
			單價(元)	總額		
國內上市公司股票						
中國鋼鐵公司	33,109,239	\$ 635,641	29.80	\$ 986,655		註
加：評價調整		351,014				
		<u>\$ 986,655</u>				

註：公允價值係按年底之股票收盤價計算。

中鴻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三

單位：新台幣千元

客 戶	名 稱	金額 (註 2)
關係人		
甲公司	\$	41,915
乙公司		13,213
其他 (註 1)		2,382
	\$	57,510
非關係人		
丙公司	\$	89,771
丁公司		23,342
戊公司		20,329
己公司		11,856
其他(註 1)		86,542
	\$	231,840

註 1：各項餘額皆未超過本項目餘額 5%。

註 2：未有逾期 1 年以上之款項。

中鴻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四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成 本	額 淨變現價值（註）
	\$	\$
原 料	6,657,035	5,785,686
物 料	443,945	480,327
在 製 品	697,357	645,197
製 成 品	3,088,661	2,599,369
其他存貨	6,148	6,148
在途原物料	464,430	405,734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1,595,593)	-
	<hr/>	<hr/>
	\$ 9,761,983	\$ 9,922,461
	<hr/>	<hr/>

註：參閱附註四說明。

中鴻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金融資產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五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註明外)

銀 行 別	年利率 (%)	期 間	金 額	備 註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定期存款				
臺企苓雅分行	0.46	111.11.29~112.01.29	\$ 300,000	註
兆豐港都分行	0.43	111.12.07~112.01.10	500,000	註
			800,000	
活期存款				
臺銀岡山分行	0.455		300,000	註
			\$ 1,100,000	

註：係提供作為銀行透支之擔保。

中鴻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1 年度

明細表六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註明外)

名 稱	年 初			本 年 度			增 加			本 年 度			減 少			(註 1)	年 底	提 供 擔 保 或
	股	數	公 允 價 值	股	數	公 允 價 值	股	數	公 允 價 值	股	數	公 允 價 值	股	數	公 允 價 值			
未上市(櫃)股票																		
華昇創業投資公司	3,948	\$	391	-	\$	-	3,948	\$	391	-	\$	-	134,167	34,733			無	
台灣偉士伯公司	958,333		55,114	-		-	824,166		20,381	134,167							無	
太平洋船舶貨物裝卸公司	250,000		6,535	-		-	-		105	250,000							無	
		\$	62,040		\$	-		\$	20,877									

註 1：本年度減少係認列減資退回股款 8,242 千元、處分價款 325 千元及未實現評價損失 12,310 千元。

註 2：公允價值按附註二九評價方式估計。

中鴻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1 年度

明細表七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註明外)

被投資公司名稱	年初餘額		本年度增加(註1)		本年度減少(註2)		年底餘額			股權淨值		提供保證及質押情形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	金額	單價(元)	總價	
非上市(櫃)公司												
運鴻投資公司	306,824,279	\$ 3,829,875	-	\$ 340,589	-	\$ 661,906	306,824,279	40.91	\$ 3,508,558	\$ 11.44	\$ 3,508,558	無
鴻高投資公司	2,600,000	46,320	-	2,296	-	12,371	2,600,000	100	36,245	13.94	36,245	無
鑫尚揚投資公司	20,000,000	212,903	-	6,804	-	26,366	20,000,000	16.67	193,341	9.67	193,341	無
	<u>\$ 4,089,098</u>		<u>\$ 349,689</u>		<u>\$ 700,643</u>				<u>\$ 3,738,144</u>		<u>\$ 3,738,144</u>	

註 1：本年度增加係採權益法認列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利益 528 千元、採用權益法認列投資收益 349,161 千元。

註 2：本年度減少係認列被投資公司配發現金股利 43,158 千元、被投資公司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失 636,816 千元、被投資公司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7 千元及被投資公司採權益法認列之公司權益變動數 20,662 千元。

中鴻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權資產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1 年度

明細表八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土 地	運 輸 設 備	合 計
成 本			
年 初 餘 額	\$ 90,159	\$ 15,238	\$ 105,397
增 添	112	964	1,076
處 分	(7,974)	-	(7,974)
修 約	-	(361)	(361)
年 底 餘 額	<u>82,297</u>	<u>15,841</u>	<u>98,138</u>
累計折舊			
年 初 餘 額	(34,307)	(8,170)	(42,477)
處 分	7,974	-	7,974
折 舊 費 用	(12,443)	(3,100)	(15,543)
年 底 餘 額	<u>(38,776)</u>	<u>(11,270)</u>	<u>(50,046)</u>
年 底 淨 額	<u>\$ 43,521</u>	<u>\$ 4,571</u>	<u>\$ 48,092</u>

中鴻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九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註明外)

借款種類及債權人	借款期間	年利率(%)	年底餘額	融資額度	抵押或擔保
週轉性借款					
日商瑞穗高雄	111.10.28~112.03.28	1.68	\$ 1,900,000	\$ 3,801,600	無
三菱日聯台北	111.11.04~112.03.06	1.77	900,000	2,000,000	無
臺銀岡山	111.11.24~112.05.23	1.76	650,000	2,500,000	無
盤谷高雄	111.11.14~112.05.12	1.84	600,000	870,000	無
中信民族	111.11.24~112.05.23	1.40	400,000	2,000,000	無
土銀臺南	111.10.17~112.01.16	1.33	330,000	1,200,000	無
			<u>4,780,000</u>		
台幣信用狀借款					
臺銀岡山（註 1）	111.10.18~112.01.10	1.35	23,399	2,500,000	無
元大高雄	111.10.04~112.03.27	1.29~1.46	953,222	1,000,000	無
土銀臺南（註 1）	111.10.11~112.01.23	1.32~1.36	63,846	1,200,000	無
中信民族（註 1）	111.08.23~112.06.02	1.30~1.53	760,878	2,000,000	無
			<u>1,801,345</u>		
銀行透支					
兆豐港都		0.67	493,909	- 定存單（註 2）	
臺銀岡山		0.72	268,611	- 活存（註 2）	
臺企苓雅		0.74	217,651	- 定存單（註 2）	
			<u>980,171</u>		
			<u>\$ 7,561,516</u>		

註 1：週轉性借款與信用狀借款共用額度。

註 2：參閱附註三一。

中鴻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

單位：新台幣千元

廠 關係人	商 名	稱	金 額
甲公司		\$	285,669
其他（註）			3,429
		\$	<u>289,098</u>
非關係人			
乙公司		\$	486,579
其他（註）			47,824
		\$	<u>534,403</u>

註：各項餘額皆未超過本項目餘額 5%。

中鴻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公司債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一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註明外)

債券名稱	受託人	發行期間	付息日期及償還辦法	年利率(%)	金額						擔保情形
					發行總額	已還數額	年底餘額	公司債發行成本	帳面金額		
5 年期無擔保公司債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	109.03~114.03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還本	0.78	\$ 2,000,000	\$ -	\$ 2,000,000	\$ (1,456)	\$ 1,998,544	無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	109.09~114.09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還本	0.65	1,000,000	-	1,000,000	(1,235)	998,765	無	
					\$ 3,000,000	\$ -	\$ 3,000,000	\$ (2,691)	\$ 2,997,309		

中鴻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長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二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註明外)

債 權 人	銀 行	期 限 及 償 還 辦 法	年利率 (%)	金				額 計	抵 押 或 擔 保
				一 年 內 到 期	一 年 後 到 期	合			
銀行長期借款									
臺銀岡山		112 年 6 月起分期攤還，113 年 12 月到期	1.35	\$ 240,000	\$ 960,000	\$ 1,200,000			無
臺銀岡山		114 年 10 月到期前循環動用	1.60	-	1,000,000	1,000,000			無
兆豐港都		112 年 9 月到期前循環動用	1.71	1,600,000	-	-	1,600,000		無
土銀臺南		112 年 12 月到期前循環動用	1.42	500,000	-	-	500,000		無
中國輸出高雄		114 年 8 月到期一次性償還	1.61	-	300,000	300,000			無
				\$ 2,340,000	\$ 2,260,000	\$ 4,600,000			

中鴻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租賃負債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三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註明外)

項 目	租 賃 期 間	折現率(%)	年 底 餘 額
土 地	104.03.01~120.12.31	0.65~1.31	\$ 44,525
運輸設備	108.05.01~113.10.31	0.75~0.76	<u>4,628</u>
			\$ 49,153

註 1：承租活動及條款參閱附註十五。

註 2：租賃負債一年內到期部分 12,877 千元已轉列流動負債。

中鴻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長期應付票券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四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註明外)

承 兌 機 構	保 證 機 構	額 度	契 約 期 間	年利率 (%)	金 額			抵 押 或 擔 保
					發 行 金 額	未 攤 銷 票 券 折 價	帳 面 金 額	
應付商業本票								
聯邦銀行	免 保	\$ 1,000,000	111.08.19~115.10.31	1.39	\$ 1,000,000	\$ 191	\$ 999,809	無
台新銀行	免 保	1,800,000	111.01.14~114.01.14	1.54	900,000	1,251	898,749	無
中華票券公司	免 保	300,000	111.03.31~113.03.30	0.64	300,000	26	299,974	無
國際票券公司	免 保	300,000	111.01.28~113.01.27	0.65	300,000	91	299,909	無
		<u>\$ 3,400,000</u>			<u>\$ 2,500,000</u>	<u>\$ 1,559</u>	<u>\$ 2,498,441</u>	

中鴻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 111 年度

明細表十五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註明外)

項 目	數量(公噸)	金 額
銷貨收入		
熱軋產品	1,467,206	\$ 33,058,790
冷軋產品	209,018	5,766,825
鋼管產品	87,304	3,276,453
鍍鋅產品	53,817	1,573,680
銷貨收入淨額		43,675,748
勞務收入		741,273
其他營業收入		80,257
		\$ 44,497,278

中鴻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 111 年度

明細表十六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自製產品銷貨成本			
直接原料			
年初原料盤存		\$ 6,229,585	
本年度進料		40,400,683	
年底原料盤存		(7,121,426)	
		39,508,842	
直接人工		371,099	
製造費用		3,448,229	
製造成本		43,328,170	
年初在製品盤存		735,249	
年底在製品盤存		(697,357)	
		43,366,062	
年初製成品盤存		4,285,975	
年底製成品盤存		(3,088,661)	
下腳收入		(944,458)	
其 他		1,479,714	
銷貨成本合計		45,098,632	
勞務成本		529,608	
進貨合約損失（迴轉利益）		(73,150)	
其他營業成本		74,344	
營業成本合計		\$ 45,629,434	

中鴻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 111 年度

明細表十七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推 銷 費 用	管 理 費 用	合 計
出口費用	\$ 252,685	\$ -	\$ 252,685
薪資及獎金支出	43,542	127,407	170,949
折 舊	268	9,058	9,326
佣 金	44,786	-	44,786
保 險 費	8,954	17,334	26,288
職工福利	7,560	18,700	26,260
稅 捐	8,372	12,299	20,671
勞 務 費	2,522	13,017	15,539
旅 費	253	2,259	2,512
退 休 金	2,162	5,125	7,287
交 際 費	406	6,795	7,201
股 務 費	-	4,358	4,358
修 繕 費	59	5,988	6,047
租 金 支 出	200	2,234	2,434
郵 電 費	696	3,947	4,643
水 電 費	-	2,867	2,867
捐 贈	150	5,427	5,577
保 全 費	-	3,250	3,250
運 費	915	-	915
其 他	3,334	14,261	17,595
	\$ 376,864	\$ 254,326	\$ 631,190

明細表十八

中鴻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員工福利及折舊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民國 111 及 110 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註明外)

	111 年度						110 年度					
	營業成本	營業費用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合計	營業成本	營業費用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合計	營業成本	營業費用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 資	\$ 796,884	\$ 160,738	\$ -	\$ 957,622	\$ 1,477,581	\$ 303,062	\$ -	\$ 1,780,643				
勞 健 保	87,244	16,883	-	104,127	83,415	14,660	-	98,075				
退 休 金	40,144	7,287	-	47,431	39,223	7,049	-	46,272				
職工福利	156,922	26,260	-	183,182	182,902	28,512	-	211,414				
董事酬金	-	10,211	-	10,211	-	69,960	-	69,960				
其 他	1,747	373	-	2,120	2,825	755	-	3,580				
	\$ 1,082,941	\$ 221,752	\$ -	\$ 1,304,693	\$ 1,785,946	\$ 423,998	\$ -	\$ 2,209,944				
折 舊	\$ 707,678	\$ 9,326	\$ 888	\$ 717,892	\$ 745,529	\$ 7,312	\$ 888	\$ 753,729				

註 1：本年度及前一年度員工人數分別為 1,155 人及 1,183 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皆為 6 人。

註 2：1. 本年度及前一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分別為 1,127 千元及 1,818 千元。

2. 本年度及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分別為 833 千元及 1,513 千元。
3.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變動情形 - 44.94%。
4. 本公司無設立監察人。
5. 本公司薪資報酬政策：

董 事：(1)獨立董事酬勞採固定報酬，不另支領公司章程第 28 條所訂之董事酬勞金，本公司盈虧不影響獨立董事固定報酬。

(2)獨立董事應參與董事會，車馬費由本公司給付。

(3)獨立董事如擔任董事會功能性委員會成員，應參與董事會功能性委員會會議，本公司並依其實際出席情形給付出席費。

經理人：董事長、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人員之薪給待遇標準及調整，經送薪資報酬委員會討論建議後，提報董事會核定。

員 工：員工薪資報酬係參考同業薪資基準、市場人力供需、考量營運財務狀況，並訂定「薪資管理辦法」，制定新進人員敘薪標準，提供優於法定基本工資標準之本薪，且不因性別而有所差異，相同職位、職等之男女從業人員其本薪相同，即比例為 1:1。